

<<胡适-近代名人文库精粹（上.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胡适-近代名人文库精粹（上.下）>>

13位ISBN编号：9787551302685

10位ISBN编号：7551302689

出版时间：2012-6

出版时间：胡适、刘东 太白文艺出版社（2012-06出版）

作者：胡适 著

页数：37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胡适-近代名人文库精粹（上.下）>>

内容概要

《近代名人文库精萃：胡适（套装共2册）》主要包括：虞美人·戏朱经农（有序）、江上、黄克强先生哀辞、十二月五夜月、沁园春·二十五岁生日自寿、病中得冬秀书、论诗杂记（三首）、寒江、“赫贞旦”答叔永等。

## 作者简介

胡适(1891—1962),是中国现代文化学术的主要开拓者、奠基人。

曾领导“五四”新文化运动,发起“整理国政”运动,被誉为“中国文艺复兴之父”。

他主张“好政府主义”,坚持民主政治,反对独裁统治,并因此与北洋军阀、国民党政府展开极为紧张的正面冲突,是中国自由主义最具诠释力的发言人。

他在“问题与主义。

论争、科学与玄学论战、东西文化论战中,力图以“实验主义”和“世界主义。

的思想眼光透视和把握中国文化前途。

被称为“现代中国的孔夫子”、“二十世纪影响中国知识分子最深的思想家”。

胡适是传统文化与现代文化相互冲突、相互联结的矛盾体。

是文化上的改宗者,即思想信仰转变者。

书籍目录

胡适(上) 尝试集 尝试篇(有序) 孔丘蝴蝶 赠朱经农 他 中秋 虞美人·戏朱经农(有序) 江上 黄  
克强先生哀辞 十二月五夜月 沁园春·二十五岁生日自寿 病中得冬秀书 论诗杂记(三首) 寒江“  
赫贞旦” 答叔永 生查子 景不徙篇 沁园春·新俄万岁 朋友篇 文学篇 百字令·六年七月三夜 一念 鸽  
子 人力车夫 老鸦 三溪路上大雪里一个红叶 新婚杂诗(五首) 老洛伯“Auld Robin Gray” AULD  
ROBIN GRAY 四月二十五夜 看花 你莫忘记 如梦令 十二月一日奔丧到家 关不住了!  
希望“应该” 送叔永回四川 一颗星儿“威权” 小诗 自题《藏晖室札记》十五册汇编 我的儿子  
乐观 上山 周岁 一颗遭劫的星 示威?  
纪梦 蔚蓝的天上 许怡荪 外交 一笑 我们三个朋友 湖一匕 艺术 例外 梦与诗 礼 十一月二十四夜 我  
们的双生日 醉与爱 平民学校校歌 四烈士冢上的没字碑歌 死者 双十节的鬼歌 希望 晨星篇 散文集  
中国第一伟人杨斯盛传 中国爱国女杰王昭君传 归国杂感 贞操问题 不朽 爱情与痛苦 新生活 什么是文  
学 差不多先生传 祝《白话晚报》 追想胡明复 老章又反叛了!  
漫游的感想(三则) 大众语在那儿 南游杂忆(一则) 平绥路施行小记 丁在君这个人 高梦旦先生小  
传 演讲集 为什么读书 怎样读书 找书的快乐 胡适(下) 演讲集 研究社会问题的方法 中国历史的一个  
看法 谈谈中国政治思想 中国古代政治思想史的一个看法 中国文学过去与来路 中国的传记文学 传记文  
学 白话文的意义 哲学与人生 科学的人生观 道德教育 女子问题 中国历史上妇女的地位

章节摘录

版权页：依我个人的意思看来，这三种规定都没有成立的理由。

第一，寡妇再嫁问题 这全是一个个人问题。

妇人若是对她已死的丈夫真有割不断的情义，她自己不忍再嫁；或是已有了孩子，不肯再嫁；或是年纪已大，不能再嫁；或是家道殷实，不愁衣食，不必再嫁；——妇人处于这种境地，自然守节不嫁。还有一些妇人，对她丈夫，或有怨心，或无恩意，年纪又轻，不肯抛弃人生正当的家庭快乐；或是没有儿女，家又贫苦，不能度日；——妇人处于这种境遇没有守节的理由，为个人计，为社会计，为人道计，都该劝她改嫁。

贞操乃是夫妇相待的一种态度。

夫妇之间爱情深了，恩谊厚了，无论谁生谁死，无论生时死后，都不忍把这爱情移于别人，这便是贞操。

夫妻之间若没有爱情恩意，即没有贞操可说。

若不问夫妇之间有无可以永久不变的爱情，若不问做丈夫的配不配受他妻子的操贞，只晓得主张做妻子的总该替她丈夫守节；这是一偏的贞操论，这是不合人情公理的伦理。

再者，贞操的道德，“照各入境遇体质的不同，有时能守，有时不能守；在甲能守，在乙不能守。

”（用与谢野晶子的话）若不问个人的境遇体质，只晓得说“忠臣不事二君，烈女不更二夫”；只晓得说“饿死事极小，失节事极大”；（用程子语）这是忍心害理，男子专制的贞操论。

——以上所说，大旨只要指出寡妇应否再嫁全是个人问题。

有个人恩情上，体质上，家计上种种不同的理由，不可偏于一方面主张不近情理的守节。

因为如此，故我极端反对国家用法律的规定来褒扬守节不嫁的寡妇。

褒扬守节的寡妇，即是说寡妇再嫁为不道德，即是主张一偏的贞操论。

法律既不能断定寡妇再嫁为不道德，即不该褒扬不嫁的寡妇。

第二，烈妇殉夫问题 寡妇守节最正当的理由是夫妇间的爱情。

妇人殉夫最正当的理由也是夫妇间的爱情。

爱情深了，生离尚且不能堪，何况死别？

再加以宗教的迷信，以为死后可以夫妇团圆。

因此有许多妇人。

夫死之后，情愿杀身从夫于地下。

这个不属于贞操问题。

但我以为无论如何，这也是个人恩爱问题，应由个人自由意志去决定。

无论如何，法律总不该正式褒扬妇人自杀殉夫的举动。

一来呢，殉夫既由于个人的恩爱，何须用法律来褒扬鼓励？

二来呢，殉夫若由于死后团圆的迷信，更不该有法律的褒扬了。

三来呢，若用法律来褒扬殉夫的烈妇，有一些好名的妇人，便要借此博一个“青史留名”；是法律的褒扬反发生一种沽名钓誉，作伪不诚的行为了！

<<胡适-近代名人文库精粹(上.下)>>

编辑推荐

《近代名人文库精萃:胡适(套装共2册)》由太白文艺出版社出版。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